

证券代码：870891

证券简称：泰龙互联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湖北泰龙互联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9月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27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崇顺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（其中，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），缺席会议的董事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王崇顺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

关规定，现提名王崇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王崇顺为连任董事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杜燕君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提名杜燕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杜燕君为连任董事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马文霞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提名马文霞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马文霞为连任董事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不

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张贤清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提名张贤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张贤清为连任董事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徐军建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提名徐军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徐军建为连任董事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拟定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泰龙互联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北泰龙互联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9 日